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地址：桃園市平鎮區金陵路二段402號

電話：(03)457212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4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4~26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6~28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8~56		六~二七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57~61		二八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61		二九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61		三十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62		三一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62~65		三二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63, 66		三二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63, 67~68		三二
	(十四) 部 門 資 訊	63		三三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69~84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對銷貨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審計風險，將符合設定標準之銷售客戶的銷貨收入是否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三。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符合設定標準之銷售客戶之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外部訂單、出貨簽收單等相關外部資訊，並核對收款情形，以驗證其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鍾 鳴 遠

鍾 鳴 遠



會計師 溫 智 源

溫 智 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303492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4 日



華僑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069,339	9	\$ 886,509	8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十)	\$ 38,918	-	\$ 32,908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九及二十)	140,995	1	90,455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20,739	3	265,321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十及二八)	207,385	2	294,841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842,015	7	862,394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13,784	-	6,939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4,020	-	1,71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74,040	1	83,879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68,172	1	101,581	1
130X	存貨(附註十)	694,597	6	664,424	6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十三及二八)	22,916	-	19,47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二八)	24,554	-	14,77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二八)	29,830	-	20,59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224,694	19	2,041,822	18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326,610	11	1,303,993	11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及二九)	10,800	-	9,60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88,530	1	82,25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	3,784,174	32	3,836,452	33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十三及二八)	78,787	1	88,05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二九及三十)	5,336,374	45	5,168,057	4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二八)	2,812	-	3,124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	99,258	1	106,227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70,129	2	173,428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四)	233,103	2	233,370	2		負債總計	1,496,739	13	1,477,421	1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五)	70,473	-	70,554	1	2XXX	權益(附註十九)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二)	284	-	284	-		股 本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十八及二八)	79,408	1	66,754	-	3110	普通股股本	1,481,374	12	1,481,374	1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613,874	81	9,491,298	82	3200	資本公積	2,881,504	24	2,878,597	25
	資 產 總 計	\$ 11,838,568	100	\$ 11,533,120	1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12,438	16	1,678,017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2,758	1	47,543	-
						3350	未分配盈餘	4,047,691	34	4,004,929	3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002,887	51	5,730,489	49
						3400	其他權益	(23,936)	-	(34,761)	-
						3XXX	權益總計	10,341,829	87	10,055,699	8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838,568	100	\$ 11,533,12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盛麟



經理人：曾盛麟



會計主管：洪俊銘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十及二八）	\$ 2,853,309	100	\$ 2,827,85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一）	(1,649,278)	(58)	(1,530,216)	(54)
5900	調整前營業毛利	1,204,031	42	1,297,642	46
5910	（未）已實現銷貨利益	(24,705)	(1)	1,116	-
5950	營業毛利	1,179,326	41	1,298,758	46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二一及二八）				
6100	銷售費用	(406,289)	(14)	(401,242)	(14)
6200	管理費用	(366,011)	(13)	(403,674)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9,325)	(8)	(256,578)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11,625)	(35)	(1,061,494)	(38)
6900	營業淨利	167,701	6	237,264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一、二一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8,580	-	10,548	-
7010	其他收入	84,719	3	101,274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6	-	4,103	-
7050	財務成本	(2,130)	-	(2,03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989,744	35	1,142,649	4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81,969	38	1,256,536	4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249,670	44	\$ 1,493,800	53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二)	(31,365)	(1)	(45,501)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1,218,305</u>	<u>43</u>	<u>1,448,299</u>	<u>51</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九)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2,445	-	4,75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	(98)	-
83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之確定福 利計畫再衡量數	270	-	45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543)	-	(1,04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396	-	38,132	2
8371	關聯企業之國外營 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6,429</u>	<u>-</u>	<u>6,772</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2,997</u>	<u>-</u>	<u>48,969</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231,302</u>	<u>43</u>	<u>\$ 1,497,268</u>	<u>5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8.22</u>		<u>\$ 9.78</u>	
9850	稀 釋	<u>\$ 8.17</u>		<u>\$ 9.7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盛麟



經理人：曾盛麟



會計主管：洪俊銘





聯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股數(仟股)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113年1月1日餘額	148,137	\$ 1,481,374	\$ 2,876,346	\$ 1,474,160	\$ 70,828	\$ 4,155,148	(\$ 79,665)	\$ 108	\$ 9,978,299
	112年度及113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03,857	-	(203,857)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3,285)	23,285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1,422,119)	-	-	(1,422,119)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2,251	-	-	-	-	-	2,251
D1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	1,448,299	-	-	1,448,299
D3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163	44,904	(98)	48,969
D5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452,462	44,904	(98)	1,497,26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10	-	(10)	-
Z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148,137	1,481,374	2,878,597	1,678,017	47,543	4,004,929	(34,761)	-	10,055,699
	113年下半年度及114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4,421	-	(134,421)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95,215	(95,215)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948,079)	-	-	(948,079)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721	-	-	-	-	-	721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2,186	-	-	-	-	-	2,186
D1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	1,218,305	-	-	1,218,305
D3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72	10,825	-	12,997
D5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220,477	10,825	-	1,231,302
Z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148,137	\$ 1,481,374	\$ 2,881,504	\$ 1,812,438	\$ 142,758	\$ 4,047,691	(\$ 23,936)	\$ -	\$ 10,341,8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盛麟



經理人：曾盛麟



會計主管：洪俊銘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49,670	\$ 1,493,80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62,204	331,817
A20200	攤銷費用	28,726	23,06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利益	-	(192)
A20900	財務成本	2,130	2,038
A21200	利息收入	(8,580)	(10,54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989,744)	(1,142,64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60)	(30)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315)	-
A23700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4,468)
A23900	未(已)實現銷貨利益	24,705	(1,11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97	(4,821)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1,17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50,338)	(29,08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7,544	74,59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	4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839	(4,485)
A31200	存 貨	(30,173)	(82,39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779)	3,745
A32125	合約負債	6,010	8,984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5,406	26,82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8,606)	14,80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304	1,11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231	14,23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349)	(2,8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667,905	711,21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580	10,54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8)	(1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5,814)	(139,83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10,593</u>	<u>581,92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3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	-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	15,200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00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192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82)	-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5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2,716)	(585,30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0	3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30)	(32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5	1,98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7,989)	(19,945)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0)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040,061</u>	<u>987,00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17,224</u>	<u>398,86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2	1,57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414)	(2,172)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4,271)	(22,626)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1,022,148)	(1,022,148)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u>2,186</u>	<u>2,251</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44,545)</u>	<u>(1,043,11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42)</u>	<u>3,79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82,830	(58,53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86,509</u>	<u>945,04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69,339</u>	<u>\$ 886,50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盛麟



經理人：曾盛麟



會計主管：洪俊銘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照中華民國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成立之股票上市公司。本公司於 60 年 4 月間奉准設立登記，定名為「葡萄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並開始營業，68 年與「中國扶桑生晃製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並改名為「葡萄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70 年吸收合併「海飛絲美容品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71 年 12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上市買賣，另於 91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通過改名為「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為藥品製劑、成藥、口服液、飲料及健康食品等之製造及銷售，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平鎮區金陵路二段 402 號。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半成品、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帳面金額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如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判定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保健食品、飲料品及化妝品之銷售。由於保健食品、飲料品及化妝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自營商店銷售之保健食品、飲料品及化妝品係於客戶購買商品時認列收入。網路銷售之保健食品、飲料品及化妝品係於產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認列收入，網路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委託代工服務。

隨本公司提供之委託代工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五)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六)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重大會計判斷

(一) 租賃期間

決定所承租資產之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四) 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係以相當存續期間及幣別之無風險利率做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

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性及附有擔保等因素）
納入考量。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242	\$ 283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634,516	516,547
支票存款	8	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附買回債券	400,000	350,000
銀行定期存款	34,573	19,671
	<u>\$ 1,069,339</u>	<u>\$ 886,509</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113年7月以30仟元出售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10仟元則轉入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質押定期存款	<u>\$ 10,800</u>	<u>\$ 9,60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一)</u>		
因營業而發生	\$ 377	\$ 8
<u>應收帳款(一)</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40,618	90,447
減：備抵損失	-	-
	<u>140,618</u>	<u>90,447</u>
	<u>\$140,995</u>	<u>\$ 90,455</u>
<u>其他應收款(二)</u>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	\$ 13,370	\$ 6,542
其他應收款	414	397
減：備抵損失	-	-
	<u>\$ 13,784</u>	<u>\$ 6,939</u>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本公司對部分銷售客戶採現金收付（或信用卡），除上述採現金收付（或信用卡）外之客戶，其授信期間主要為 30 天至 135 天。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內部授信評估通過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對各交易對象進行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對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除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考量交易對象及地區等因素，將客戶區分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之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末減損	已逾 期 但 未 減 損			合 計
		9 0 天 內	91~180 天	180 天 以 上	
114 年 12 月 31 日	\$ 136,834	\$ 4,161	\$ -	\$ -	\$ 140,995
113 年 12 月 31 日	83,766	6,686	3	-	90,455

應收票據及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其他應收款按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經評估本年度未有可回收不確定之情事。

十、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232,139	\$222,373
半成品及在製品	246,808	234,638
原 料	152,123	143,409
物 料	63,452	63,922
商 品	75	82
	<u>\$694,597</u>	<u>\$664,424</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u>\$ 1,649,278</u>	<u>\$ 1,530,216</u>
存貨報廢損失	<u>\$ 10,809</u>	<u>\$ 9,131</u>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u>\$ -</u>	<u>(\$ 4,468)</u>
存貨盤盈	<u>(\$ 1,015)</u>	<u>(\$ 2,488)</u>

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3,670,682	\$ 3,758,851
投資關聯企業	113,492	77,601
	<u>\$ 3,784,174</u>	<u>\$ 3,836,452</u>

(一) 投資子公司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葡眾公司)	\$ 2,441,862	\$ 2,514,568
英屬維京群島 GRAPE KI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以下簡稱 BVI 葡萄王)	1,166,446	1,186,542
溢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溢昭公司)	52,187	57,741
MYGK BIO SDN.BHD.(以下 簡稱 MYGK BIO)	<u>10,187</u>	<u>-</u>
	<u>\$ 3,670,682</u>	<u>\$ 3,758,851</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葡眾公司	60%	60%
BVI 葡萄王	100%	100%
溢昭公司	100%	100%
MYGK BIO	100%	-

投資子公司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GK BIO INTERNATIONAL SDN.BHD.	<u>\$113,492</u>	<u>\$ 77,601</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29,065	\$ 22,440
其他綜合損益	<u>6,429</u>	<u>6,772</u>
綜合損益總額	<u>\$ 35,494</u>	<u>\$ 29,212</u>

本公司對上述投資關聯企業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 5,336,374</u>	<u>\$ 5,168,057</u>

(一) 自 用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年 初 餘 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522,723	\$ -	\$ -	\$ -	\$ 1,522,723
土地改良物	3,264	-	-	-	3,264
房屋及建築	3,818,839	3,191	(90)	16,488	3,838,428
機器設備	2,023,168	39,754	(27,266)	28,857	2,064,513
運輸設備	24,277	160	(300)	-	24,137
租賃改良	17,998	150	-	-	18,148
其他設備	362,292	30,856	(13,509)	27,253	406,892
未完工程	<u>161,822</u>	<u>403,211</u>	<u>-</u>	<u>(43,032)</u>	<u>522,001</u>
	<u>7,934,383</u>	<u>\$ 477,322</u>	<u>(\$ 41,165)</u>	<u>\$ 29,566</u>	<u>8,400,106</u>
累計折舊					
土 地	-	\$ -	\$ -	\$ -	-
土地改良物	2,673	141	-	-	2,814
房屋及建築	1,120,264	153,214	(90)	-	1,273,388
機器設備	1,310,401	156,434	(27,266)	-	1,439,569
運輸設備	13,238	2,539	(300)	-	15,477
租賃改良	17,998	25	-	-	18,023
其他設備	<u>301,752</u>	<u>26,218</u>	<u>(13,509)</u>	<u>-</u>	<u>314,461</u>
	<u>2,766,326</u>	<u>\$ 338,571</u>	<u>(\$ 41,165)</u>	<u>\$ -</u>	<u>3,063,732</u>
年底淨額	<u>\$ 5,168,057</u>				<u>\$ 5,336,374</u>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年 初 餘 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522,723	\$ -	\$ -	\$ -	\$ 1,522,723
土地改良物	3,264	-	-	-	3,264
房屋及建築	3,443,526	7,420	(2,172)	370,065	3,818,839
機器設備	1,685,098	23,650	(11,568)	325,988	2,023,168
運輸設備	16,790	4,739	(1,719)	4,467	24,277
租賃改良	17,998	-	-	-	17,998
其他設備	349,541	17,096	(10,059)	5,714	362,292
未完工程	<u>380,628</u>	<u>429,235</u>	<u>-</u>	<u>(648,041)</u>	<u>161,822</u>
	<u>7,419,568</u>	<u>\$ 482,140</u>	<u>(\$ 25,518)</u>	<u>\$ 58,193</u>	<u>7,934,383</u>
累計折舊					
土 地	-	\$ -	\$ -	\$ -	-
土地改良物	2,510	163	-	-	2,673
房屋及建築	983,908	138,528	(2,172)	-	1,120,264
機器設備	1,187,084	134,885	(11,568)	-	1,310,401
運輸設備	13,650	1,307	(1,719)	-	13,238
租賃改良	17,998	-	-	-	17,998
其他設備	<u>276,581</u>	<u>35,230</u>	<u>(10,059)</u>	<u>-</u>	<u>301,752</u>
	<u>2,481,731</u>	<u>\$ 310,113</u>	<u>(\$ 25,518)</u>	<u>\$ -</u>	<u>2,766,326</u>
年底淨額	<u>\$ 4,937,837</u>				<u>\$ 5,168,057</u>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空調及電力、廢水處理設備及裝潢隔間等，其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30 至 60 年、5 至 22 年、10 至 15 年及 15 年予以計提折舊。

於 114 及 113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46,277	\$ 46,936
房屋及建築	48,745	54,088
運輸設備	3,232	4,864
其他設備	<u>1,004</u>	<u>339</u>
	<u>\$ 99,258</u>	<u>\$106,227</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6,397</u>	<u>\$ 1,12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301	\$ 2,255
房屋及建築	18,725	16,030
運輸設備	2,062	2,537
其他設備	<u>278</u>	<u>616</u>
	<u>\$ 23,366</u>	<u>\$ 21,438</u>

(二) 租賃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2,916</u>	<u>\$ 19,474</u>
非流動	<u>\$ 78,787</u>	<u>\$ 88,05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地	1.84%~1.96%	1.02%~1.84%
房屋及建築	1.02%~1.96%	1.02%~1.80%
運輸設備	1.02%~1.96%	1.02%~1.84%
其他設備	1.02%~1.96%	1.02%~1.84%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為3至35年。部分土地租賃協議包括依公告地價調整租賃給付之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資產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915</u>	<u>\$ 6,53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6,186)</u>	<u>(\$ 29,156)</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或低價值資產租賃之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項目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u>土</u>	<u>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u>	<u>計</u>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u>\$ 224,988</u>	<u>\$ 12,250</u>		<u>\$ 237,238</u>	
<u>累計折舊</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3,868		\$ 3,868	
折舊費用	-	267		267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135</u>		<u>\$ 4,135</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224,988</u>	<u>\$ 8,115</u>		<u>\$ 233,103</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u>\$ 224,988</u>	<u>\$ 12,250</u>	<u>\$ 237,238</u>
<u>累計折舊</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3,602	\$ 3,602
折舊費用	-	<u>266</u>	<u>266</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868</u>	<u>\$ 3,868</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224,988</u>	<u>\$ 8,382</u>	<u>\$ 233,370</u>

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5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	\$ 2,832
第 2 年	-	-
	<u>\$ -</u>	<u>\$ 2,832</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14 及 113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其耐用年限 35 至 50 年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房屋及建築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係依據土地之公告現值價格，以及相關資產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市場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等方式評估，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356,654</u>	<u>\$347,160</u>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中，包括向債務人收取積欠款項，而取得農地計 5,600 仟元，信託登記所有權於本公司董事長曾盛麟先生，開立保證票據 5,600 仟元予本公司作為保全措施。

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十五、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商 標 權	合 計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136,890	\$ 16,070	\$ 152,960
增 添	17,989	-	17,989
重 分 類	10,656	-	10,656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65,535</u>	<u>\$ 16,070</u>	<u>\$ 181,605</u>
<u>累計攤銷</u>			
114年1月1日餘額	\$ 66,336	\$ 16,070	\$ 82,406
攤銷費用	28,726	-	28,726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95,062</u>	<u>\$ 16,070</u>	<u>\$ 111,132</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70,473</u>	<u>\$ -</u>	<u>\$ 70,473</u>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08,060	\$ 16,070	\$ 124,130
增 添	19,945	-	19,945
處 分	(255)	-	(255)
重 分 類	9,140	-	9,14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36,890</u>	<u>\$ 16,070</u>	<u>\$ 152,960</u>
<u>累計攤銷</u>			
113年1月1日餘額	\$ 43,717	\$ 15,884	\$ 59,601
攤銷費用	22,874	186	23,060
處 分	(255)	-	(25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66,336</u>	<u>\$ 16,070</u>	<u>\$ 82,406</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70,554</u>	<u>\$ -</u>	<u>\$ 70,554</u>

除上述所列增添、處分及認列攤銷費用外，本公司之無形資產於114及113年度並未發生減損情形。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至10年
商標權	4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 1,647	\$ 897
推銷費用	4,262	3,044
管理費用	21,554	18,484
研發費用	1,263	635
	<u>\$ 28,726</u>	<u>\$ 23,060</u>

十六、其他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貨款	\$ 12,643	\$ 6,001
其他預付費用	9,639	8,172
其他流動資產	<u>2,272</u>	<u>602</u>
	<u>\$ 24,554</u>	<u>\$ 14,775</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40,195	\$ 32,760
淨確定福利資產	35,013	30,219
存出保證金	4,030	3,625
其 他	<u>170</u>	<u>150</u>
	<u>\$ 79,408</u>	<u>\$ 66,754</u>

十七、其他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股利	\$325,902	\$399,971
應付設備款	176,054	43,670
應付員工酬勞	116,070	135,836
應付薪資及獎金	89,520	100,014
應付董事酬勞	27,770	33,196
應付營業稅	1,876	11,708
應付其他費用	102,781	135,902
其 他	<u>2,042</u>	<u>2,097</u>
	<u>\$842,015</u>	<u>\$862,394</u>
其他負債		
預收租金	\$ 11	\$ -
其他流動負債	<u>29,819</u>	<u>20,599</u>
	<u>\$ 29,830</u>	<u>\$ 20,599</u>
<u>非 流 動</u>		
存入保證金	<u>\$ 2,812</u>	<u>\$ 3,124</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16,007 仟元及 15,803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180	\$ 8,92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3,193)	(39,142)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 35,013)	(\$ 30,219)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14 年 1 月 1 日	\$ 8,923	(\$ 39,142)	(\$ 30,219)
服務成本			
前期服務成本	849	-	849
利息費用 (收入)	146	(660)	(514)
認列於損益	995	(660)	33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2,618)	(2,618)
精算 (利益) 損失			
— 財務假設變動	230	-	230
— 經驗調整	(57)	-	(5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3	(2,618)	(2,445)
雇主提撥	-	(1,835)	(1,835)
福利支付	(1,062)	1,062	-
計畫縮減影響數	(849)	-	(849)
114 年 12 月 31 日	\$ 8,180	(\$ 43,193)	(\$ 35,013)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13年1月1日	\$ 11,344	(\$ 33,944)	(\$ 22,600)
服務成本			
前期服務成本	221	-	221
利息費用(收入)	141	(438)	(297)
認列於損益	362	(438)	(7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2,957)	(2,957)
精算(利益)損失			
一財務假設變動	(418)	-	(418)
一經驗調整	(1,376)	-	(1,37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94)	(2,957)	(4,751)
雇主提撥	-	(2,101)	(2,101)
福利支付	(769)	298	(471)
計畫縮減影響數	(220)	-	(220)
113年12月31日	\$ 8,923	(\$ 39,142)	(\$ 30,219)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40%	1.6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u>230</u>)	(\$ <u>249</u>)
減少 0.25%	\$ <u>239</u>	\$ <u>25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u>234</u>	\$ <u>254</u>
減少 0.25%	(\$ <u>227</u>)	(\$ <u>246</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u>1,748</u>	\$ <u>1,87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 年	11 年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335 仟元及(76)仟元。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80,000</u>	<u>180,000</u>
額定股本	<u>\$ 1,800,000</u>	<u>\$ 1,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148,137</u>	<u>148,137</u>
公開發行普通股	\$ 1,481,374	\$ 1,481,374
私募普通股	-	-
已發行股本	<u>\$ 1,481,374</u>	<u>\$ 1,481,37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0 年 1 月 14 日之 110 年第 1 次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增資用途為投入資本支出、充

實營運資金並有助於強化資本結構。並經 110 年 1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私募 11,851 仟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170 元，共計取得現金 2,014,67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10 年 1 月 19 日。本次私募所發行之普通股其權利與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交付日起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董事會於 113 年 5 月 13 日通過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並於 113 年 8 月 14 日經臺灣證券交易所申報生效。

(二) 資本公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2,850,440	\$ 2,850,440
庫藏股票交易	2,672	2,672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轉換公司債－失效認股權	150	150
庫藏股交易－認股權執行	6,749	6,749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809	2,809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721	-
其他(3)	<u>17,963</u>	<u>15,777</u>
	<u>\$ 2,881,504</u>	<u>\$ 2,878,59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3. 其他係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 113 年 5 月 30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本公司前半會計年度如有盈餘，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累積虧損，依前條規定預估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盈餘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應經董事會決議分派之；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盈餘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如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依據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累積虧損。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4. 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再將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之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就當年度盈餘尚有之餘額提撥不低於 60% 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

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本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 26 日及 113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 113 年下半年度及上半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3 下半年度</u>	<u>113 年上半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86,683</u>	<u>\$ 58,564</u>
特別盈餘公積	<u>(\$ 12,782)</u>	<u>(\$ 32,014)</u>
現金股利	<u>\$622,177</u>	<u>\$399,971</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4.2	\$ 2.7

113 年下半年度現金股利已於 114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113 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已於 114 年 5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於 113 年 5 月 30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2 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145,293</u>
特別盈餘公積	<u>\$ 8,729</u>
現金股利	<u>\$1,022,148</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6.9

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4 日及 114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 114 年下半年度及上半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4 年下半年度</u>	<u>114 年上半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74,309</u>	<u>\$ 47,738</u>
特別盈餘公積	<u>(\$118,823)</u>	<u>\$107,997</u>
現金股利	<u>\$562,922</u>	<u>\$325,902</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3.8	\$ 2.2

114 年度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尚待預計於 115 年 5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34,761)	(\$ 79,665)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0,825	44,904
年底餘額	(\$ 23,936)	(\$ 34,761)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	(\$ 108)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利益		
權益工具	-	(9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98)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	(10)
年底餘額	\$ -	\$ -

二十、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2,132,824	\$ 2,353,773
勞務收入	720,485	474,085
	\$ 2,853,309	\$ 2,827,858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 商品及勞務之類型與收入認列時點

114 年度

商品或勞務之類型	應	報	導	部	門	總	計
	直	銷	經	銷	代		
	銷	部	門	經	銷	部	門
商品銷貨收入	\$ 1,567,673		\$ 565,151		\$ -		\$ 2,132,824
勞務收入	-		-		720,485		720,485
	\$ 1,567,673		\$ 565,151		\$ 720,485		\$ 2,853,309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1,567,673		\$ 565,151		\$ 720,485		\$ 2,853,309

113 年度

商品或勞務之類型	應 報 導 部 門			總 計
	直 銷 部 門	經 銷 部 門	代 工 部 門	
商品銷貨收入	\$ 1,736,294	\$ 617,479	\$ -	\$ 2,353,773
勞務收入	-	-	474,085	474,085
	<u>\$ 1,736,294</u>	<u>\$ 617,479</u>	<u>\$ 474,085</u>	<u>\$ 2,827,858</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u>\$ 1,736,294</u>	<u>\$ 617,479</u>	<u>\$ 474,085</u>	<u>\$ 2,827,858</u>

2. 商品之類型

商品之類型	114年度	113年度
保健食品	\$ 1,871,706	\$ 2,100,312
委託代工	720,485	474,085
飲 料 品	209,413	225,668
化 妝 品	46,849	24,195
其他 (註)	4,856	3,598
	<u>\$ 2,853,309</u>	<u>\$ 2,827,858</u>

註：其他主係一般食品及寵物食品等。

(二)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 140,995</u>	<u>\$ 90,455</u>	<u>\$ 61,161</u>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u>\$ 207,385</u>	<u>\$ 294,841</u>	<u>\$ 368,421</u>
合約負債－流動			
勞務收入	<u>\$ 38,918</u>	<u>\$ 32,908</u>	<u>\$ 23,924</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勞務收入	<u>\$ 32,512</u>	<u>\$ 28,163</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 8,580</u>	<u>\$ 10,548</u>

(二)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董事酬勞收入	\$ 73,909	\$ 82,970
租金收入	3,266	3,265
其他(附註二四)	<u>7,544</u>	<u>15,039</u>
	<u>\$ 84,719</u>	<u>\$101,274</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92
淨外幣兌換利益	848	3,233
租賃修改利益	-	1,1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60	3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315	-
其他	<u>(267)</u>	<u>(531)</u>
	<u>\$ 1,056</u>	<u>\$ 4,103</u>

(四)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2,052	\$ 2,022
押金設算利息費用	<u>78</u>	<u>16</u>
	<u>\$ 2,130</u>	<u>\$ 2,038</u>

(五)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73,616	\$240,703
營業費用(註1)	<u>88,588</u>	<u>91,114</u>
	<u>\$362,204</u>	<u>\$331,81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47	\$ 897
營業費用	<u>27,079</u>	<u>22,163</u>
	<u>\$ 28,726</u>	<u>\$ 23,060</u>

註1：屬於營業費用之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於114及113年度分別為267仟元及266仟元。

註2：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攤至各單位項目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五。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566,855	\$588,167
退職後福利 (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16,007	15,803
確定福利計畫	<u>335</u>	<u>(76)</u>
	<u>16,342</u>	<u>15,727</u>
其他員工福利	<u>20,090</u>	<u>20,11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603,287</u>	<u>\$624,00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35,844	\$218,571
營業費用	<u>367,443</u>	<u>405,433</u>
	<u>\$603,287</u>	<u>\$624,004</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6%~8% 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 2%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前述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30% 分派予基層員工。114 及 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員工酬勞	8%	8%
董事酬勞	2%	2%

金 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員工酬勞	\$111,082	\$132,782
董事酬勞	27,770	33,19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4 及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 3 月 4 日及 114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114年度		113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111,082		\$132,782	
董事酬勞	27,770		33,196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5,641	\$ 69,55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6,494	13,838
以前年度之調整	(46,558)	(42,764)
	25,577	40,62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788	4,87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365</u>	<u>\$ 45,50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249,670</u>	<u>\$ 1,493,80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49,934	\$ 298,76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6,494	13,838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88,505)	(224,33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46,558)	(42,76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365</u>	<u>\$ 45,501</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		
—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 數	\$ 54	\$ 91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489</u>	<u>95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543</u>	<u>\$ 1,041</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員工福利款項	\$ 284	\$ -	\$ -	\$ 284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68,463)	\$ -	\$ -	(\$ 68,46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 產)－非流動	(1,919)	-	(489)	(2,40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利益	(<u>11,871</u>)	(<u>5,788</u>)	-	(<u>17,659</u>)
	(<u>\$ 82,253</u>)	(<u>\$ 5,788</u>)	(<u>\$ 489</u>)	(<u>\$ 88,530</u>)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員工福利款項	\$ 284	\$ -	\$ -	\$ 284
備抵存貨損失	<u>893</u>	(<u>893</u>)	-	-
	<u>\$ 1,177</u>	(<u>\$ 893</u>)	<u>\$ -</u>	<u>\$ 28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68,463)	\$ -	\$ -	(\$ 68,46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 產)－非流動	(969)	-	(950)	(1,91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利益	(<u>7,891</u>)	(<u>3,980</u>)	-	(<u>11,871</u>)
	(<u>\$ 77,323</u>)	(<u>\$ 3,980</u>)	(<u>\$ 950</u>)	(<u>\$ 82,253</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2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8.22</u>	<u>\$ 9.78</u>
稀釋每股盈餘	<u>\$ 8.17</u>	<u>\$ 9.7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218,305</u>	<u>\$ 1,448,299</u>

股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8,137	148,13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016</u>	<u>1,02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9,153</u>	<u>149,16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政府補助

本公司申請經濟部「以大帶小製造業低碳及智慧化升級轉型補助」案，核定補助款 18,000 仟元，累積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補助款收入為 3,348 仟元，係帳列於其他收入。本公司另提供銀行履約保證函 18,000 仟元作為擔保品。

二五、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14年度	11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477,322)	(\$482,140)
預付設備款變動數	(47,657)	(67,520)
應付設備款變動數	<u>132,263</u>	<u>(35,649)</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392,716)</u>	<u>(\$585,309)</u>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4 年度

	114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租賃變動	財務成本	114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3,124	(\$ 312)	\$ -	\$ -	\$ 2,812
租賃負債	<u>107,525</u>	<u>(24,271)</u>	<u>16,397</u>	<u>2,052</u>	<u>101,703</u>
	<u>\$ 110,649</u>	<u>(\$ 24,583)</u>	<u>\$ 16,397</u>	<u>\$ 2,052</u>	<u>\$ 104,515</u>

113 年度

	113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租賃變動	財務成本	113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3,717	(\$ 593)	\$ -	\$ -	\$ 3,124
租賃負債	<u>125,576</u>	<u>(22,626)</u>	<u>2,553</u>	<u>2,022</u>	<u>107,525</u>
	<u>\$ 129,293</u>	<u>(\$ 23,219)</u>	<u>\$ 2,553</u>	<u>\$ 2,022</u>	<u>\$ 110,649</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在於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產品發展藍圖及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並推估可能之產品利潤、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及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最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3 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u>
年初餘額	\$ 12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98)
處 分	(30)
年底餘額	<u>\$ -</u>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69,339	\$ 886,50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10,800	9,60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40,995	90,45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07,385	294,841
其他應收款	13,784	6,93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74,040</u>	<u>83,879</u>
	<u>\$ 1,516,343</u>	<u>\$ 1,372,223</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20,739	\$ 265,321
其他應付款	842,015	862,39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4,020</u>	<u>1,716</u>
	<u>\$ 1,166,774</u>	<u>\$ 1,129,431</u>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風險（參閱下述(2)）。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前述自然避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性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變動 10%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係考量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 予以調整。下表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變動 10% 時，將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

	美 元 之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11,940	\$ 7,284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另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亦來自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45,373	\$ 29,271
— 金融負債	101,703	107,52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034,524	866,54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變動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1,035 仟元及 867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合約負債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本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工具維持財務彈性，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4 年 12 月 31 日

	6 個月以內	6 至 12 個月	1 年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上	合 計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20,739	\$ -	\$ -	\$ -	\$ -	\$ 320,739
其他應付款(含 關係人)	707,183	138,852	-	-	-	846,035
租賃負債	12,360	12,219	23,920	20,301	45,831	114,631
	<u>\$ 1,040,282</u>	<u>\$ 151,071</u>	<u>\$ 23,920</u>	<u>\$ 20,301</u>	<u>\$ 45,831</u>	<u>\$ 1,281,405</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24,579</u>	<u>\$ 44,221</u>	<u>\$ 11,270</u>	<u>\$ 11,270</u>	<u>\$ 11,270</u>	<u>\$ 12,021</u>

113 年 12 月 31 日

	6 個月以內	6 至 12 個月	1 年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上	合 計
應付票據及帳款	\$ 265,321	\$ -	\$ -	\$ -	\$ -	\$ 265,321
其他應付款(含 關係人)	698,132	165,978	-	-	-	864,110
租賃負債	10,755	10,486	20,756	31,623	48,084	121,704
	<u>\$ 974,208</u>	<u>\$ 176,464</u>	<u>\$ 20,756</u>	<u>\$ 31,623</u>	<u>\$ 48,084</u>	<u>\$ 1,251,135</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21,241</u>	<u>\$ 52,379</u>	<u>\$ 11,270</u>	<u>\$ 11,270</u>	<u>\$ 11,270</u>	<u>\$ 14,274</u>

(2) 融資額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額度		
— 未動用金額	<u>\$538,000</u>	<u>\$738,00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曾 盛 麟	實質關係人	本公司之董事長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葡眾公司)	子 公 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GRAPE KI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子 公 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以 下簡稱上海葡萄王)	子 公 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溢昭貿易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溢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溢昭公司)	子 公 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葡軍商貿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葡佰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葡迅供應鏈管理份有限 公司	子 公 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葡侑商貿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葡廣商貿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ELITE PROPARTNER HOLDINGS SDN. BHD.	子 公 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UVACO MY SDN. BHD.	子 公 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MYGK BIO SDN. BHD.	子 公 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Lifeshine Co., Ltd (以下簡稱 Lifeshine)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葡興企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葡興公司)	其他關係人	子公司－葡眾公司之法人 董事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統一公司)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統一藥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統一藥品公司)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統一速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統一速達公司)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統一客樂得服務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簡稱統一客樂得公 司)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統一數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統一數網公司)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關 係 人 類 別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統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統有公司)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捷盟行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捷盟公司)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統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統博公司)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信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信統公司)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統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統滢公司)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歲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歲統公司)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家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家福公司)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香港商雅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商雅虎公司)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樂清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樂清公司)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GK BIO INTERNATIONAL SDN.BHD.	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銷貨收入	葡眾公司	\$ 1,567,673	\$ 1,736,294
	子 公 司	245,837	284,498
	關聯企業	42,480	50,853
	其他關係人	28,673	31,241
		<u>\$ 1,884,663</u>	<u>\$ 2,102,886</u>

本公司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銷售予上述關係人，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異常情形。

(三) 合約負債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	子 公 司	<u>\$ 1,009</u>	<u>\$ 155</u>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溢昭公司	\$ 115,850	\$ 120,959
	葡眾公司	70,358	153,943
	子 公 司	7,396	4,127
	關聯企業	10,002	8,485
	其他關係人	<u>3,779</u>	<u>6,327</u>
		<u>\$ 207,385</u>	<u>\$ 294,841</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含董事酬勞)	葡眾公司	<u>\$ 74,040</u>	<u>\$ 83,879</u>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統一數網公司	\$ 2,790	\$ -
	香港商雅虎公司	423	392
	捷盟公司	416	618
	統一速達公司	391	526
	其他關係人	<u>-</u>	<u>180</u>
		<u>\$ 4,020</u>	<u>\$ 1,716</u>

(六) 預付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關聯企業	\$ 203	\$ 203
	其他關係人	<u>104</u>	<u>198</u>
		<u>\$ 307</u>	<u>\$ 401</u>

(七)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實質關係人	<u>\$ 2,180</u>	<u>\$ 3,353</u>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u>\$ 28</u>	<u>\$ 40</u>

向上述關係人支付之租金費用與周遭租賃價格相當，係參考當地一般租金水準而定，付款條件為每次匯付1個月（1期）。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葡眾公司	<u>\$ 558</u>	<u>\$ 472</u>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檢驗費	其他關係人	<u>\$ 17</u>	<u>\$ 25</u>
營業成本－運費	其他關係人	<u>\$ 27</u>	<u>\$ 20</u>
推銷費用－運費	其他關係人	<u>\$ 3,867</u>	<u>\$ 4,540</u>
推銷費用－廣告費	其他關係人	<u>\$ 8,783</u>	<u>\$ 1,165</u>
推銷費用－其他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134</u>	<u>\$ 52</u>
管理費用－運費	其他關係人	<u>\$ 8</u>	<u>\$ 11</u>
研發費用－檢驗費	其他關係人	<u>\$ 311</u>	<u>\$ 467</u>
研發費用－廣告費	關聯企業	<u>\$ -</u>	<u>\$ 262</u>
研發費用－運費	其他關係人	<u>\$ 90</u>	<u>\$ 91</u>
租金收入	葡眾公司	\$ 2,855	\$ 2,854
	溢昭公司	400	400
	其他關係人	<u>11</u>	<u>11</u>
		<u>\$ 3,266</u>	<u>\$ 3,265</u>
其他收入	葡眾公司	<u>\$ 75,469</u>	<u>\$ 84,530</u>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另收取之租金收入與一般租賃價格相當，收款條件為每月收款或每年初一次收足。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53,853</u>	<u>\$ 61,898</u>
退職後福利	<u>259</u>	<u>258</u>
	<u>\$ 54,112</u>	<u>\$ 62,15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長、短期銀行借款之擔保品或中油天然氣、欣桃天然氣及科學園區土地保證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 1,249,843	\$ 1,249,8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建築物	201,508	204,557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800</u>	<u>9,600</u>
	<u>\$ 1,462,151</u>	<u>\$ 1,464,000</u>

本公司持有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建築物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為供給營運資金取得之長、短期擔保借款額度分別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短期額度	\$238,000	\$238,000
中長期額度	<u>450,000</u>	<u>450,000</u>
	<u>\$688,000</u>	<u>\$688,000</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有下列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取得銀行融資額度而開立之存出（應付）保證票據為 100,000 仟元。
- (二)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明細如下：

<u>合 約 性 質</u>	<u>合 約 金 額</u>	<u>已 付 金 額</u>	<u>未 付 金 額</u>
重大廠房興建及機電工程	<u>\$ 347,800</u>	<u>\$ 329,967</u>	<u>\$ 17,833</u>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016	31.430	(美元：新台幣)	\$	<u>126,235</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18	31.430	(美元：新台幣)	\$	<u>6,839</u>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759	32.785	(美元：新台幣)	\$	<u>90,467</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38	32.785	(美元：新台幣)	\$	<u>17,626</u>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分別為 848 仟元及 3,233 仟元，由於個體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一。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無。

三三、部門資訊

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相關營運部門資訊。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567,673	54.94%	月結 1 個月	依合約約定之價格	—	\$ 70,358	20.20%	註 2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溢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38,433	8.36%	月結 4 個月	依合約約定之價格	—	115,850	33.25%	註 2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567,673	95.71%	月結 1 個月	依合約約定之價格	—	(70,358)	91.57%	註 2
溢昭股份有限公司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38,433	100.00%	月結 4 個月	依合約約定之價格	—	(115,850)	100%	註 2

註：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溢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15,850	2.01	\$ -	-	\$ 24,991	\$ -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股)	比率%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GRAPE KI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 1,198,018	\$ 1,198,018	24,890,000	100	\$ 1,166,446	(\$ 25,260)	(\$ 25,731)	註 1、2 及 3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桃園	食品飲料、化粧品、運動器材、清潔用品等代理進口、批發、銷售	15,000	15,000	10,560,000	60	2,441,862	1,614,191	973,858	註 1 及 2
	溢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桃園	食品飲料、日常用品、電器等批發、銷售	30,000	30,000	3,000,000	100	52,187	13,660	13,660	註 2
	MYGK BIO SDN. BHD.	馬來西亞	保健品銷售	10,982	-	1,500,000	100	10,187	(982)	(982)	註 2 及 6
	GK BIO INTERNATIONAL SDN. BHD.	馬來西亞	保健產品批發、銷售	14,899	14,899	2,100,000	35	113,492	83,042	28,939	註 1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ELITE PROPARTNER HOLDINGS SDN. BHD.	馬來西亞	保健品銷售	7,425	7,425	1,000,000	100	6,059	(393)	註 4	註 2
	UVACO MY SDN. BHD.	馬來西亞	保健品銷售	69,675	7,348	9,375,000	75	63,917	(7,093)	註 4	註 2 及 7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葡佰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保健品銷售	-	-	550,000	55	2,111	-	註 4	註 1、2 及 5

註 1：已調整存貨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 4,826 仟元。

註 2：本公司期末持有之子公司帳面金額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沖銷，故未列示於合併報告中。

註 3：本公司本期認列英屬維京群島 GRAPE KI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之投資(損)益中，包含上海葡萄王及上海溢昭之本期(損)益。

註 4：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依規定得免填列。

註 5：本公司透過子公司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再投資葡佰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實際投入資本。

註 6：本公司於 114 年 1 月間增加投資設立馬來西亞 MYGK BIO SDN. BHD.。

註 7：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114 年 2 月及 4 月間增加投資 UVACO MY SDN. BHD.馬幣 4,000 仟元及 4,375 仟元，且 114 年度間葡眾公司未依持股比例參與 UVACO MY SDN. BHD.現金增資，致葡眾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降低至 75%。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元仟元及人民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益 (註 2)	期 末 投 資 面 價 值	截至本 期止 已匯 回 投資 收益
					匯 出	收 回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生產顆粒劑、口服液、膠囊劑、片劑、其他食品、食品原料、固體飲料、植物蛋白飲料、含乳飲料、茶飲料，銷售自產產品，進行相關技術服務；普通貨物倉儲服務（危險品、化學品除外）	USD 28,900	註 1(2) 註 3	\$ 847,672 (USD 27,350)	\$ -	\$ -	\$ 847,672 (USD 27,350)	(\$ 23,642) 註 2(2)B	100%	(\$ 24,039) 註 2(2)B	\$ 1,110,588	\$ -
上海溢昭貿易有限公司	食品流通（糧食除外）；從事食品包裝材料、化妝品的批發、進出口，佣金代理（拍賣除外），並提供其他相關配套服務	USD 650	註 1(2) 註 4	18,290 (USD 650)	-	-	18,290 (USD 650)	(625) 註 2(2)B	100%	(742) 註 2(3)	17,760 註 2(3)	-
上海葡軍商貿有限公司	食品銷售；道路貨物運輸（不含危險貨物）。食用農產品批發；食用農產品零售；農副產品銷售；市場營銷策劃；品牌管理；項目策劃與公關服務；信息諮詢服務（不含許可類信息諮詢服務）等	RMB 2,000	註 1(2) 註 7	-	-	-	-	1,849 註 2(2)B	51%	943 註 2(2)B 及 11	29,262	-
上海葡迅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供應鏈管理服務；網絡技術服務；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等	RMB 1,000	註 1(2) 註 8	-	-	-	-	94 註 2(2)B	67%	63 註 2(2)B	2,462	-
上海葡侑商貿有限公司	食用農產品批發；食用農產品零售；農副產品銷售；市場營銷策劃；品牌管理；自動售貨機銷售等	RMB 2,000	註 1(2) 註 9	-	-	-	-	3,585 註 2(2)B	61%	2,187 註 2(2)B	8,207	-
上海葡廣商貿有限公司	食用農產品批發；食用農產品零售；農副產品銷售；市場營銷策劃；品牌管理；自動售貨機銷售等	RMB 2,000	註 1(2) 註 10	-	-	-	-	2,364 註 2(2)B	51%	1,206 註 2(2)B	5,856	-
上海長鴻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生物科技專業領域內的技術諮詢、技術開發及轉讓，貨物或技術進出口，品牌策劃，企業形象及市場行銷策劃，會務服務，社會經濟諮詢服務，商務資訊諮詢，自有設備租賃，國內貨物運輸代理，銷售及網上零售針紡織品等	USD 700	註 1(1) 註 5	7,273 (USD 246)	-	7,273 (USD 246)	-	- 註 5	- 註 5	- 註 5	- 註 5	315 (USD 10) 註 5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上海新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科技領域內的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服務、技術轉讓、化妝品或日用百貨的銷售等	RMB 5,000	註1(2) 註6	\$ -	\$ -	\$ -	\$ -	(\$ 492) 註2(2)B	45%	(\$ 222) 註2(2)B	\$ - 註6	\$ -

本期	期末	累計	自台灣匯出	經濟部	投資	審會	依	經濟部	投資	審會	規	定
赴大陸地區	地區	投資金額	金額	核准	投資	金額	赴大陸	地區	投資	限額		
\$	865,962		\$	865,962			\$	7,239,831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兩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3：本公司透過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 GRAPE KI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再投資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註4：本公司透過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 GRAPE KI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再投資上海溢昭貿易有限公司。

註5：本公司直接投資上海長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長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於114年8月辦理清算完成，並於114年9月匯回投資款項，且經投資審會於114年10月14日備查完成。

註6：本公司透過子公司上海溢昭貿易有限公司再投資上海新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新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於114年6月辦理清算完成。

註7：本公司透過子公司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再投資上海葡軍商貿有限公司。

註8：本公司透過子公司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再投資上海葡迅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註9：本公司透過子公司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及上海葡軍商貿有限公司再投資上海葡僑商貿有限公司。

註10：本公司透過子公司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再投資上海葡廣商貿有限公司。

註11：本公司本期認列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之投資（損）益中，包含依持股比例認列之上海葡軍、上海葡迅、葡僑、上海葡僑及上海葡廣之本期（損）益。

註12：本公司本期認列上海葡軍商貿有限公司之投資（損）益中，包含依持股比例認列之上海葡僑之本期（損）益。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八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淨額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明細表		附註二二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七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 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三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242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563,339
外幣活期存款	美元 2,068 仟元 (兌換率 31.430)、人民幣 1,349 仟元(兌換率 4.496)、日圓 209 仟元(兌換率為 0.2008) 及 歐元 1 仟元 (兌換率為 36.900)	71,177
支票存款		8
約當現金		
附買回債券	將於 115 年 1 月前陸續到期，利率 1.45%	400,000
銀行定期存款	將於 115 年 3 月前陸續到期，利率 3.35%~3.45%	<u>34,573</u>
合 計		<u>\$ 1,069,339</u>

註：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關係人	
溢昭股份有限公司	\$115,850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0,358
GK BIO INTERNATIONAL SDN.BHD.	10,002
上海葡萄王企業有限公司	4,407
葡佰股份有限公司	2,989
捷盟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505
香港商雅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219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u>1,055</u>
小 計	<u>207,385</u>
非關係人	
T54990227	77,157
T42648698	14,341
T23224657	12,439
A00000097	8,086
其他（註一）	<u>28,972</u>
	140,995
減：備抵損失	<u>-</u>
小 計	<u>140,995</u>
合 計	<u>\$348,380</u>

註一：其他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註二：上述應收帳款均因主要營業活動而產生，未有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料	\$152,174	\$152,123
物 料	65,773	63,452
半成品及在製品	246,973	246,808
製 成 品	236,229	508,694
商 品	<u>75</u>	<u>75</u>
合 計	701,224	<u>\$971,152</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6,627</u>)	
淨 額	<u>\$694,597</u>	

註一：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採逐項比較法。

註二：114 年 12 月 31 日存貨投保保險金額為 919,843 仟元。

註三：未有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被 投 資 公 司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投 資		本 年 度 減 少 投 資		採 用 權 益 法 計 價 之 增 (減) 金 額 (註 1)	年 底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股 數 (股)	金 額	股 數 (股)	金 額	股 數 (股)	金 額		股 數 (股)	持 股 %	金 額			
GRAPE KI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24,890,000	\$ 1,186,542	-	\$ -	-	\$ -	(\$ 20,096)	24,890,000	100	\$ 1,166,446	\$ 1,168,623	無	-
葡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560,000	2,514,568	-	-	-	-	(72,706)	10,560,000	60	2,441,862	2,491,983	無	-
溢昭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57,741	-	-	-	-	(5,554)	3,000,000	100	52,187	52,187	無	-
MYGK BIO SDN. BHD.	-	-	1,500,000	10,982	-	-	(795)	1,500,000	100	10,187	10,187	無	-
GK BIO INTERNATIONAL SDN.BHD.	2,100,000	77,601	-	-	-	-	35,891	2,100,000	35	113,492	116,219	無	-
上海長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	-	-	-	無	註 2
合 計		<u>\$ 3,836,452</u>		<u>\$ 10,982</u>		<u>\$ -</u>	<u>(\$ 63,260)</u>			<u>\$ 3,784,174</u>	<u>\$ 3,839,199</u>		

註 1：主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獲配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等。

註 2：上海長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於 114 年 8 月辦理清算完成。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土</u>	<u>地</u>	<u>房屋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u>	<u>計</u>
成 本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8,282	\$	80,153	\$	9,396	\$ 148,520
增 添		1,642		13,382		430	16,397
處 分	(<u>1,490</u>)	-	(<u>989</u>)	-	(<u>2,479</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58,434</u>		<u>93,535</u>		<u>8,837</u>	<u>162,438</u>
累計折舊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346		26,065		4,532	350 42,293
折 舊		2,301		18,725		2,062	278 23,366
處 分	(<u>1,490</u>)	-	(<u>989</u>)	-	(<u>2,479</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2,157</u>		<u>44,790</u>		<u>5,605</u>	<u>628 63,180</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46,277</u>	\$	<u>48,745</u>	\$	<u>3,232</u>	\$ <u>1,004 99,258</u>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89816787	\$ 45,541
24829752	16,586
其 他	<u>258,612</u>
合 計	<u>\$320,739</u>

註：其他廠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且均為非關係人帳款。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年 底 餘 額
土 地	105/04/15~140/04/14	1.84%~1.96%	\$ 46,942
房屋及建築	111/11/16~118/12/31	1.02%~1.96%	50,453
運輸設備	110/10/05~117/05/31	1.02%~1.96%	3,298
其他設備	110/03/01~119/07/31	1.02%~1.96%	<u>1,010</u>
合 計			101,703
減：租賃負債—流動			(<u>22,916</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78,787</u>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品	名	數量 (仟組)	金	額
銷貨收入：				
	保健食品	註		\$ 1,871,706
	委託代工	註		720,485
	飲料品	註		209,413
	化妝品	註		46,849
	其他			<u>4,856</u>
	營業收入合計			<u>\$ 2,853,309</u>

註：因本公司銷售之產品種類繁多且複雜，故難以統計及分類。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料耗用			
	期初原料	\$	143,597
	加：本期進料淨額		608,342
	減：期末原料	(152,174)
	原料盤虧	(199)
	原料報廢	(1,810)
	原料銷售	(14,054)
	轉列其他科目	(9,213)
	其他營業成本	(6)
	直接原料耗用		<u>574,483</u>
物料耗用			
	期初物料		67,024
	加：本期進料淨額		297,851
	物料盤盈		524
	減：期末物料	(65,773)
	出售物料	(1,460)
	物料報廢	(1,032)
	轉列其他科目	(50,794)
	物料耗用		<u>246,340</u>
直接人工			
			129,650
製造費用			
			<u>454,774</u>
製造成本			
			<u>1,405,247</u>
半成品及在製品			
	期初半成品及在製品		235,173
	加：半成品盤盈		1,108
	其他營業成本		38,562
	減：期末半成品及在製品	(246,974)
	半成品及在製品報廢	(4,573)
	轉列其他科目	(61,054)
	出售半成品	(43,228)
製成品成本			
			1,324,261
加：期初製成品			
			225,174
	本期進料淨額		174,181
	其他科目轉入		38,355
	其他營業成本		572,186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金	額
減：期末製成品		(\$ 236,229)	
製成品盤虧		(418)	
製成品報廢		(3,394)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u>2,094,116</u>	
買賣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商品存貨			82
加：本期進料淨額			2
減：期末商品存貨		(75)	
轉列其他科目		(4)	
商品存貨銷貨成本			<u>5</u>
原料出售銷貨成本			1,259
物料出售銷貨成本			1,460
半成品出售銷貨成本			51,664
轉列其他科目		(679,726)	
盤盈虧		(1,015)	
報廢			10,809
其他營業成本			<u>170,706</u>
營業成本			<u>\$ 1,649,278</u>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廣告費		\$199,346	
薪資支出		85,866	
折舊		37,546	
稅捐		24,218	
其他(註)		<u>59,313</u>	
合計		<u>\$406,289</u>	

註：其他費用餘額均未超過總額之百分之五以上。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161,804	
折 舊		33,670	
勞 務 費		28,579	
各項攤提		21,554	
其他（註）		<u>120,404</u>	
合 計		<u>\$366,011</u>	

註：其他費用餘額均未超過總額之百分之五以上。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90,069
研究實驗費	51,929
折 舊	17,105
委託研究費	16,622
其他（註）	<u>63,600</u>
合 計	<u>\$239,325</u>

註：其他費用餘額均未超過總額之百分之五以上。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度			11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95,348	\$ 297,993	\$ 493,341	\$ 179,460	\$ 329,091	\$ 508,551
勞健保費用	20,863	21,403	42,266	19,805	22,664	42,469
退休金費用	7,844	8,498	16,342	7,744	7,983	15,72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789	8,301	20,090	11,562	8,548	20,110
董事酬金	-	31,248	31,248	-	37,147	37,147
	<u>\$ 235,844</u>	<u>\$ 367,443</u>	<u>\$ 603,287</u>	<u>\$ 218,571</u>	<u>\$ 405,433</u>	<u>\$ 624,004</u>
折舊費用 (註二)	<u>\$ 273,616</u>	<u>\$ 88,588</u>	<u>\$ 362,204</u>	<u>\$ 240,703</u>	<u>\$ 91,114</u>	<u>\$ 331,817</u>
攤銷費用	<u>\$ 1,647</u>	<u>\$ 27,079</u>	<u>\$ 28,726</u>	<u>\$ 897</u>	<u>\$ 22,163</u>	<u>\$ 23,060</u>

註一： 114 及 113 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583 人及 575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10 人。

- (1) 114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998 仟元，113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039 仟元。
- (2) 114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861 仟元，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900 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4.33)%。
- (4) 薪資報酬政策

A. 董事及經理人：

本公司董事執行公司業務時得支給報酬，其金額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參酌業界水準支給；此外，如當年度公司有獲利，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實際提撥比率及金額，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酌經營績效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至於獨立董事則由董事會議定定額之業務執行費用，而不參與公司獲利時之酬勞分派。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給付之標準，依其個人績效表現、對公司整體營運之貢獻度，參酌市場給付水準決定之。此外，如當年度公司有獲利，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百分之六至百分之八範圍內為員工酬勞，其中屬經理人之酬勞，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酌經營績效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以上所列之董事（不包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其薪資報酬均依循本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提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獨立董事則基於利益迴避之考量，不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而由董事會按公司章程規定，依同業水準支給。

(接次頁)

(承前頁)

B. 員工：

本公司之敘薪，依各階段面試評估結果進行進用決策；人員進用敘薪依據職等職級進行核發薪資。酬勞與獎勵制度皆依據「績效考核管理辦法」辦理，包含：績效獎金、年終獎金、年中分紅（員工酬勞）。營業團隊之績效獎金，依據「業績獎金發放辦法」辦理，參酌業績目標進行月獎金與季獎金之發放；員工年終獎金與年中分紅（員工酬勞）發放，係依據公司前一年度獲利狀況、員工人數與參酌年度考核結果後發放。

註二：屬於營業費用之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於 114 及 113 年度分別為 267 仟元及 266 仟元。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 鍾鳴遠

臺省財證字第 1150134 號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溫智源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新竹市東區科學園區展業一路2號6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事務所電話： (03)5780899

委託人統一編號： 11880517

會員證書字號： (1) 臺省會證字第 4505 號

(2) 臺省會證字第 503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葡萄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鍾 鳴 遠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溫 智 源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